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广电”或“公司”）2014 年向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要求，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 2016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2014 年 1 月 28 日，公司与武汉广电投资原股东签订《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利润补偿期间为 2014、2015、2016 年；武汉广电投资原股东承诺武汉广电投资 2016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不低于 13,041.10 万元。

武汉广电投资 2016 年度相关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2016 年度			
	业绩承诺数	实现净利润（扣非后）	差异情况	完成率
武汉广电投资	13,041.10	13,264.40	223.30	101.71%

2016 年度，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武汉广电投资相关业绩承诺已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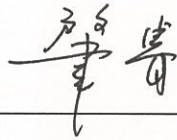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已完成，不存在需要相关承诺方进行盈利补偿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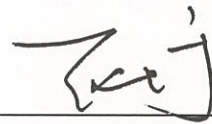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肇 睿



张 垚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4月7日